

道德真經疏義(二)

經名：道德真經疏義。唐趙志堅註。六卷（原缺卷一至三）。底本出處：《正統道藏》洞神部玉訣類。

道德真經疏義卷之四

原闕卷一至三

德經

上德章第一

道是微妙之本，本尊故稱上。德是慈濟之迹，迹卑故言下。今此卷中合有四十四章，大分三別，初一章立宗，次四十二章廣談義理，後一章結會歸宗。初章之中，自有五別，初明德有要執，遂成上下，次明五德降殺，由人與時，三明意漸澆訛，失道行禮，四明忠信不足，華薄有餘，五明有道丈夫，去華歸實。四句一。

上德不德，是以有德。

德者得也。與道相得，故云德也。德有二義：一者本德，道之妙用，隨類生長，咸令有益。二者修證，契道之人，初得真性，終復本道，既能自得，又令他得，所得者道，故云上德。不德者，上德也。德與道契，利物弘深，功成遠隱，德不彰露，百姓日用而不知，萬代資之而不識，此詮有德，高勝無比，故稱為上。

下德不失德，是以無德。

夫心境兩忘，物我齊貫，與道玄同者，方謂之德。今則矜執未祛，封著猶在，雖則德亦備矣。自見猶存，為未全忘，故名為下。下十一句二。

上德無為，而無以為。

以，用也。無為言內心虛澹，無欲為為。無以為謂境物虛淨，俗所有法，皆無用為。此迷上德之妙也。

下德為之，而有以為。

未能虛遣貴愛，有為成功立事，故云為之。欲榮利以潤家，國名謚以揚己，故云有用為也。

上仁為之，而無以為。

仁者，恩惠之進。恤人不足，損己惠之，矜人有過，私恩宥之，此為之也。成濟不以為功，施恩不望其報，此無以為也。荷恩者，眾懷惠者多，從化如流，承風自靡，仁道最優，故稱上也。

上義為之，而有以為。

義，宜也。人無分理，物失其宜，時有剛潔之士，不容私邪，明斷是非，審分曲真，咸得分理，不失其宜者，義士之所為也。近徇榮祿，遠弔功名

，此有用為也。

上禮為之，而莫之應，則攘臂而仍之。

禮，履也。俯仰進退，履踐合度，謂之禮。攘，奮臂也。仍，引也。備得節文，名之為上。夫禮者制形之法，淳風漸澆，人情險薄，心不相與，形又倨傲，從外設法，且制容儀。庶使心逐形柔，內隨外順，身既合禮，心漸得理。然有情貌相反，形順心違，心有姦欺，形不應禮，故有忿怒，奮臂更相牽引，此謂失禮之初，亂之首也。下四句三。

故失道而後德，失德而後仁，失仁而後義，失義而後禮。

道即上德也。後德謂下德也。上德合道，故名為道。初為對道，所以稱德。今對後德，復以為道。人既不能行於上德虛忘之道，而行下德有為之執。下德者，諸行備足，但不忘耳。仁者恩惠仁恕，德中之一行。時人不能具德，此獨偏有一行。仁中最勝，故稱為上。仁由行仁以得人，其次行義以斷割。義以刑伏，仁以恩從。故仁勝義也。義猶用刑以伏心，禮唯制形以應節，故外有屈折之容，內無柔順之行，斯則外君子而內小人，故有攘臂忿爭者也。下六句四。

夫禮者，忠信之薄，而亂之首。

忠則誠心唯一，信則從命無二，自淳至澆，禮為下極，忠信之心歇薄，空事容儀，身遂心邪，故為亂首。且道心無限，唯貴淳一，故擁腫鞅掌之與居，而遺其屈折也。禮文有數，務存規矩，故進退俯仰之中，節稱以為上。此則道貴心而禮貴形，夫制心者入道，制形者從俗，心無道而從俗，不亂如何。

前識者，道之華，而愚之始。

前識有二：一者心實未知，口先言知，識在知前，故云前識。二者役此之心，競為先識，夫知者先以心知而后口言，今乃心不知而口言，知者則口識在於知前，此為道中之華薄也。失淳厚之風，長貪競之俗，故為失道之初，澆愚之始。下六句五。

是以大丈夫處其厚，不處其薄。

丈，長也。夫，扶也。有大德而能長養羣品，扶護蒼生者，謂之大丈夫。其行心也，處其厚，不處其澆薄，唯道是務，豈知禮之所用乎。厚薄同是一物，但有好惡華實，則論真假，故華假不及實真。

居其實，不居其華。

大丈夫有道者也。心守真實，不處華偽，以此勵人。

故去彼取此。

立身為行，去彼華薄，取此實厚。為厚實近道以為此，華薄遠道故以為彼。

昔之章第二

大段之首，其中四十二章，廣論諸義，前章明五德降殺至禮為亂，此明萬人守本歸道會理，前指其失，今示其得，隨機汲誘，所以次之。章中四別，初明有色有形同資一氣，次明生徒雖眾咸勸無為，三明損高就卑示為久要，四明捨貴就賤方得歸真。八句一。

昔之得一者，

一元氣道之始生者也。古昔天地萬物，同得一氣，而有生成，此句總說生由下別陳得一。

天得一以清，地得一以寧，

一氣分為陰陽，陽氣清上澄為天，天得一中之清氣而為天，故清明也。陰氣濁下凝為地，地得一中之濁氣而為地，故安寧也。

神得一以靈，谷得一以盈。

一氣之中有非陰非陽者，名曰和。陰陽既判，和之陰多者為鬼神，及山川之精，神鬼等為得一，精靈應用而不窮，川谷流益而不竭，川谷精靈亦如人之有神也。

萬物得一以生，侯王得一以為天下正。

萬物者，懷生之總名。人最有靈，而居萬物之首。王侯偏得中和之秀，而為眾人之長，天下政教之主。

其致之。

致，得也。結上六事，同得一氣，而有生成。下六句二。

天無以清，將恐裂；地無以寧，將恐發；

一者氣之始，至虛無象者也。天地得之以清寧，亦須守之以長久，若有為有欲，自當失一，則天無一以保清，將有昏濁破裂之象。地無一以守寧，恐招振動發洩之禍。夫一者可以始終得，不可始得而終失。此一初得之不由己，後失之必由人。故舉裂發為戒也。

神無以靈，將恐歇；谷無以盈，將恐竭；

神若用一，沖虛自得，靈異不測，如則驕矜，必當功用休歇。川瀆精靈，自大自滿，與一相違，則川澤乾枯，水源焦灼。

萬物無以生，將恐滅；侯王無以貴，將恐蹶。

一者道之妙氣，有形之本。人若能歸本守一，則生全。逐末失一，則性滅。王侯無一以處貴，恐速敗蹶，言崩墜也。此六事同戒僑盈，其天地神谷亦言及者，為天地神谷俱有精靈，因人戒勗，故遍及之。故序訣云：天地鬼神所宗奉，文同無一異矣。下五句三。

故貴以賤為本，高以下為基。

夫守一道者，唯有沖虛，無論貴賤，其有謙損下賤則近道而安全，矜誇貴高則違道而毀滅也。

是以侯王自謂孤、寡、不穀，此其以賤為本耶？非乎？

孤、獨、鰥、寡，人中惡名。不穀，亦不善也。穀，祿也。自謙無德，不堪受祿，行心若是，豈非以賤為此言，能用一處貴耶，非者，問云是以也。下三句四。

故致數譽，無譽。

譽，讚美也。就譽推數，無可譽者，王因眾責，共名為王。推王實體，無王定相，何則？四肢百體，各自有名。無名王者，若共名為王，則假合非實。檢尋名起，從百姓來，由百姓自是虛假，名王何能有實。內則無王定體，外亦無王實名，內外皆無，非內非外，誰為名者。以此數譽，無譽可得。一切諸法例同此，妄有本作。輿及車者，並同此釋然。此經文約理廣義，體多含推斥，眾緣洞忘，心相老君、莊子，具有成文。故莊子云：假於異物，託於同體，異物既假，同體未真。又云：今指馬百體而不得馬，而馬繫於前，謂之馬也。又《西昇經》云：合會地水火風四氣，時往緣。地水火風言四大也。四氣謂四時之氣。四大假合，因時代謝，暫得成身，四大不能各生，要待眾緣合會共成。人身四大各散身在何處，依文說義，不作此釋。要須使依先儒訓解，何以別於道俗之典乎。其傳奕徒，既其文未既其實，乃云流俗道士，染習胡義，若以道士可誣，遂云染習，欲將經論置在何方。

不欲碌碌如玉，落落如石。

古本碌碌玉貌，硌硌石次玉也。今依仙公本碌碌驅驅之稱，玉者人間所貴。落落廢棄之名，石者物中之賤。為道者不欲如玉之貴，驅馳不息，寧當如石之賤，安閑歸道。今不言處玉石之間者，為此章唯從下從賤，元無取中之意。

返者章第三

前明同氣受生有為者，此明同人處代無事者，生逐末歸本，對明得失有兩別。前明棄迹有為歸本無事，後明指陳生本令物依尋。兩句前。

返者道之動，弱者道之用。

返，歸本也。動者，事業也。凡人以移故就新為動。為道者捨末返本，是有道人之事業，故云道之動。身安心寂，不動也。捨有歸無，云動也。亦猶遠曰返先，既不去非遠也，為無體名遠也。今亦不來非近也，為身有之名返也，道無來往而有遠返之名，心安然亦有返動之義。內心虛靜，外行柔弱者，是返本之行。故云：弱者道之用。下三句後。

天下之物生於有，

有，一氣也。雖未形，已是有氣。故言有天地萬法，皆從一氣而生，故云

生於有。

有生於無。

無，道也。一氣從道生，故言生於無。推極生源指道為者，欲令眾兆歸心有所前，言返者返歸此無也。

上士章第四

前明示道根本令物同歸，此明上士不疑勤行信用。前勤後習，所以次之有三別。初明三人聞道信謗不同，次明引古法盲教人隱德，後明唯道善貸平等生成。七句一。

上士聞道，勤而行之。

道即前言無能生有為物返歸者。上士聞有此道，信用勤行，心不疑惑，上士也。

中士聞道，若存若亡。

存，有也。亡，無也。雖聞有道，心不全信，時欲歸趣，復疑是虛者，中士也。

下士聞道，大笑之。

聞道虛無寂莫，無為無形，不信此妙，拊掌大笑者，下士也。以此信謗辯士之上下。

不笑，不足以為道。

不足猶不得也。下士以柔弱為怯，不競為愚，故笑之。下士不笑者，以多聞為強，辯爭為德，詐妄為智，苟得為能此，實非道而為下士所重，故以為德而不笑。此豈可為道，故不足為道也。下十三句二。

是以建言有之：

以此虛忘柔弱，為下士所笑。故引古法言證成所笑之法，為是建言上聖法言也有之，則下文是也。

明道若昧，進道若退，

此是古聖法上士信而勤行，內心明而進修，外迹如闇若退。

夷道若類。

內心如道平夷，外迹不殊俗類。有本作類，謂節類也。心平迹類，與類未殊。

上德若谷，大白若辱，廣德若不足。

谷者，虛容受納，上德類之。內心潔素，外如洿辱，德業廣備，迹似庸愚

，

故如不足。

建德若偷，質真若渝。

偷，盜也。渝，變也。建立德行，如彼私竊，恐人知覺，意在藏名，因斥誇衒。有古本作輸，謂委也。又云愚也。又作掄，引也。突云異此字者，非書義也。但老君大聖為俗說經，務在當機得意為善，豈假腐儒訓釋，然後成經，雖有輸掄，以偷義為正。渝又云淺色，內心純質，守道不移，外迹順時，隨物變易。言淺者其迹非穢非淨，似青白難辯之象也。

大方無隅，大器晚成。

此下四大，明道業成就方正也。行至正之道者，無小隅角，不修細行，細行妨道，小隅害正。大器者道心也。有為之物，雖大早成，無為道器，非久不成，故言晚成也。以此寬朝為暮望者。

大音希聲，大象無形。

大音謂詮道之言也。懷道者幾感後應，無問無言，問道者寡，故大音希也。因戒多言，懷道抱德，身崇質素，不事修飾，故云無形。此戒飾容儀。下三句後。

道隱無名。

此明道體至道無形，人共不見，故言隱，無體可名，所以無名。衣被通生，強名大道，前八若四大皆法，此道外隱內明，以為宗旨。

夫唯道，善貸且成。

此明道用。夫，歎也。唯，獨也。歎美萬法之中，獨有道善能貸氣，成就萬物。言貸者暫借非長與也，且者權成非久固也，欲使蒙貸者不長往，得成者非久住，感貸荷成早來。有成有歸由乎貸，且之功文有深意善貸。

道生章第五

前明道唯善貸成就德業，此明道有神妙為生源成德生形，所以為次有四別，初明生物因由令識根本，次明凡愚妄惑向背情生，三明舉果戒因示其損益，四明強梁非命重最迷徒。四句一。

道生一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三生萬物。

道至無也，一妙有也。至無不無，能生於一。道是一體，一是道氣。氣因體生，故云道生一。道雖生一，還在一中，神用資通，麤妙異耳。一外本道，元無虧減。一者，元氣也，亦曰太和。以數言之謂之一，以德言之謂之和。為氣之始復云元。氣妙有不有，無色無聲，不有而有，能生於二。二者麤氣謂陰陽也。且一之為物也，從無涉有，至微至妙，理殊空寂，不得言無，器象未形，不可言有，包含萬象，混在其中，有神用能清能濁，清氣為陽，濁氣為陰，陰陽同出，故云生二。陰陽分判，一布二事，二外本一，全然若舊。二又生三，三者形質已具，謂天地人也。純陽清而為天，純陰濁而為地，和氣為人。和者一氣兼陰陽之妙，三合為和。若以和清濁而為天地人者，此便以三生三。

今言二生三，生為和，是一氣布在二中，故唯言二。亦猶道遍三才，直以天地人為三，不可兼道為四。其天地人各懷陰陽和三氣備足，然天地人外，陰陽和本氣亦無耗損，其天地陰陽萬物，若無和氣不能自立，況能生物乎。已上從無適有，自妙向羸，謂之生非如今日以形相生也。其人始生而得和清濁二氣，虛凝聚結，化生成形，其神識即和道之精秀，與天地同受氣而生。故《西昇經》云：吾與天地分一氣而治，自守根本是也。三生萬物者，天地生萬物，人又生人，兼長養之，萬物成得遂性。自此之後，皆是陰陽交感，以形相生，故云三生萬物也。下五句二。

萬物負陰而抱陽，冲氣以為和。

負，背也。抱，向也。冲，中也。人以背後為陰，故言負。心前為陽，故言抱。和氣在中，通貫陰陽，調和腑臟然後形神全具，故云冲氣以為和。草木從地而生，向天而長，同是負陰抱陽，等有和氣，但無識異耳。

人之所惡，唯孤、寡、不穀，而王公以為稱。

此下明情欲萌生，愛惡斯起，則是眾生造業之始。孤、寡、不穀，眾人同惡，唯圖富貴以自益，人共不與，反更害之。王公取孤、寡以自目，人共愛之。下兩句三。

故物，或損之而益，益之而損。

物者，人之總稱。王公以孤、寡自目，此自損也。終居富貴而益也。眾人損物利己益之也。自益招損眾人也。此文通結前後，下五句四。

人之所教，亦我義教之。

亦，易也。俗人所教，莫不易我無為之法，而行有為之教，故心無謙損，命有夭殤。

強梁者不得其死。

勇悍果決，損人益己，自強若梁，眾物摧押，中途夭折，非理而亡，既非善終，不得其理而死。

吾將以為教父。

吾，老君也。父，本也。老君為強梁之徒，死不得免，故說自損抑之。教以為學者之本，校量損益，明示將來。此章初說生源使人思慕，後陳禍咎令知畏捨，此則前招後勸者，務使去末歸本也。

天下章第六

前明強梁之徒不得其死，此明柔弱之類而合真舉。柔對剛，所以為次有兩別，前明雅志柔弱能破堅強，后明歎美無為俗情稀及。四句前。

天下之至柔，馳騁天下之至堅。

至柔至堅，各有二義：一外二內。一外者萬法之中，至柔者道也，至堅者

金石也。馳騁猶走驟也。金石雖堅，為道貫穿，來往馳騁，其中若走驟。故《西昇經》云：道之所以柔弱者，包裹天地，貫穿萬物。二內者至柔謂道心也，至堅謂煩惱也。千生煩惱，堅如金石，唯有柔弱道心，善能攻擊，咸得銷也。

無有，入於無間。吾是以知無為之有益。

無有者心也，無間者道也。心除緣念，諸有皆盡，故云無有。至道虛妙，無瑕無隙，故曰無間。入者契合也。道雖微妙，間乃為心，無所有者，契道內空，心外彌寬，以此校量，故知虛心之德，無為之行，於人大益。下三句後。

不言之教，無為之益，天下稀及之。

知道者以身率眾，口不言也。學道者目擊心行，身無勞也。身無所為，心無所欲，先破煩惱，後入無間，無為之益也。夫不言者，則聽者耳無所聞，無為者，則視者目無所見，聞見之外，則非常人之所知。故天下眾人少能及此，有能察迹知心者，得不言之教也。

名與章第七

前明無為之德，不言利人，此明有為之俗，多貪害己。前得後失，所以次之有三別。初明校量名利於身孰親，次明貪愛既深危亡亦重，後明斷貪知足自得長生。三句一。

名與身，孰親。

名者身外之虛譽，身者性命之實體。命無身則絕，身無名則久。故智者藏名遠禍以全身，愚者貪名喪神以害命。所以設問身之與名二者誰親。使自校量審令識悟，老君為時，人有殺身成名，傷其迷妄，故設此問，以戒君子。

身與貨，孰多？

貨，財之通名。求貨者本擬養身，今有貪財亡身者，似以貨多身少，愚之至也。是一臂重於天下，況全身之利多可計乎。此戒小人。

得與亡，孰病？

此雙問。名利以失名利為病，得為不病。以道觀之，得乃辱行傷義，以招禍患。此其病也。亡則身安，德茂福祐，生全是無病也。夫名利者，人所共資，當則為福，過則為禍，當過之分明者，鑒之。下句二。

是故甚愛必大費，多藏必厚亡。

此以釋答問名者。凶器愛之甚者，傷神害命，喪功損氣，故是大費。貪求不已，得不能散，多積深藏，自招攻劫。凡為名利致死非理受害者，皆厚亡也。下三句三。

故知足不辱，知止不殆，可以長久。

知足者止分內，其分有二，一者性分，二者物分。性分者如人飢須食，寒須衣，腹飽身溫，性已足矣。其盈裘不衣，餘食不味者，性分外也。足則能止謂知也。若飽而更食，自成腹疾。溫而又衣，交成熱病。內有傷生之醜，外招饕餮之名，故是辱也。二物分者，我所應有之物，則是己分，分外不取為知止也，故無危殆。不止者分外強取，必有危亡。及之飽而更食，雖不知足食是己分，非他物也。為不自節，故有辱名。辱雖行醜，不至危亡。此則知足德優不足過淺，知止行劣不止過深，因行既有足止，不為辱殆所及者，故得保天年無夭損，自取長久，誰能短之。

大成章第八

前明貪名競利身則兩亡，此明遺利忘名德業成滿，舉福戒禍，所以次之有兩別，前明有德能損方成滿大，後明躁致缺損靜符正道。五大前。

大成若缺，其用不弊。

弊猶窮乏也。行業大成者，終日謙虛，猶如缺損，德充於內，利物於外，其猶良井，隨用不竭，故無弊乏。前為求名喪身者，由不忘也。今以忘名晦迹者，德壽全也。

大滿若冲，其用不窮。

道德大滿者，外相冲虛，如彼不足，隨機應用，永無窮盡，既成又滿，體德周備。

大直若屈，

心符正道，杜絕私邪，大直也。迹隨塵俗，委順無違，若屈也。

大巧若拙，

善為方便，妙得其宜，大巧也。因循故事，無所創為，若拙也。

大辯若訥，

甄別真偽，剖析嫌疑，大辯也。口無便佞，得意忘言，若訥也。下三句後

。

躁勝寒，靜勝熱。

此論說勝極也。寒，殺氣也。熱，生氣也。陽氣躁極則至寒，寒則萬物凋落。陰氣靜極則至熱，熱則萬物生長。以論於人，為行躁極則德業自虧，故無成無滿。惡多殺氣則善事凋落，故實缺實冲。虛靜極則有為自損，故若缺若冲。善氣積則功德增長，故大成大滿也。

清靜為天下正。

清者外塵不染，靜者內心不動。不染則六根清靜，不動則五神安寧。以此和靜之德，可為天下軌範，故云為正也。

天下章第九（原闕）

不出章第十（原闕）

為學章第十一（原闕）

聖人章第十二（原闕）

出生章第十三（原闕）

道生章第十四（原闕）

歸元章第十五（原闕）

道德真經疏義卷之四竟

道德真經疏義卷之五

德經

使我章第十六

前明開兌有為，危亡難救，此明用知行道，畏懼誠深，殷勤戒勗，所以為次有三別，初明假設法言令物依信，次明人好邪道財德兩傷，後明盜以誇人足驗非道。三句一。

使我介然有知，行於大道，唯施甚畏。

使我者假設之辭。介，大也。臧劉並以為小。今依二德，有知者有圖之，智小有智，心行大道，施為教方，以勞己十。殺一人父兄猶戒，況有知施教者。上悖日月之明，下燦山川之精，中墮四時之施，蠕之蟲，坐而受害，淳常之俗，因以澆漓，三才不和，五行失據，天下可畏，孰有比此所損若是，故不敢以纖芥之心有知行化。下九句二。

大道甚夷，民甚好徑。

徑，邪道也。仁義小行，有為薄福，俱非正道，並以為邪，繁徒逐之，唯恐不及，心迷遠大，豈知非正哉。大道平夷，無欲無事，內不勞心慮，外不費資財，安坐無為，天下從化，此謂大道之行也。人莫能知之。

朝甚除，田甚蕪，倉甚虛。

朝者，弘道之庭也。五等同會，四夷共歸，應表之以謙柔，旌之以儉素。除，殿階也。亦謂除故飾新也。毀茅茨土階之質，飾飛軒文陛之華，極雕峻以誇人，肆崇侈而自貴，此言朝甚除也。奪農功，役丁壯，東臯不作，南畝荒涼，田甚蕪也。嘉穀不登，垣頽室露，百姓不足，家國無儲，倉甚虛也。理身者朝謂心也，心為五神百靈之所會，名利得失之所交，是非思慮都集於心，故以為朝也。自可損之又損，以至無為，而乃輕質素，鄙淳樸，言無信實，詞尚浮華，朝甚除也。嗜欲盈懷，是非積慮，靈府昏穢，智識不生，心田蕪也。道業不修，功行虧闕，豎頸陳允，倉甚虛也。

服文綵，帶利劍，厭飲食，資貨有餘。

身尚華飾，衣必輕綺，服文綵也。心好貪殘，益己損物，帶利劍也。百味

盈前，無堪舉著，厭飲食也。海內珍奇，積充府庫，資貨有餘也。下兩句三。

是謂盜誇。盜誇非道。

此前所有之貨，本非己有，割剝百姓，如行盜矜己所有，謂之誇。禍咎誠深，何得是道，上來所斥，俱為不行大道。行仁義者已云廢道，況仁義之外別遊邪徑哉。

善建章第十七

前明好徑無厭，損人益己，此明貴真守分，修身利物。前病後藥，所以次之。有三別，初明善人建志守道不移，次明修身及家為利漸廣，三明以此觀彼知為至親。三句一。

善建不拔，善抱不脫。

建者，立事之初。拔者，傾敗之後。立志為道，正其始固其基，不為時事傾拔者，可謂善其始也。抱，守持也。脫，失離也。守道堅固，終無脫失者，善抱也。

子孫祭祀不輟。

輟，止也。子孫祭祀，夫有宗廟者，子孫興，則祭祀續。子孫衰，則祭祀絕。若建立雅志，守道無虧，積善之家，餘慶弘遠，上延祖彌，下及子孫，代有賢明，相繼不絕，或有以子孫為淺俗者，然此《經》所說不以道俗為限，有子孫者豈不得懷道邪。下文則云修身，修家，廣及天下，故知《經》意普被，道俗咸資，不可以黃服先生，頓隔白衣道士。下五句。

修之身，其德能真。

用道修身者，去嗜欲，除邪偽，精專守一，其德真矣。

修之家，其德能有餘。

翼成後飛，德備能化，修身事畢，以此理家，兼使妻子還淳，安貧樂道，俗態時盡，德行日新，道業滋長，故是有餘。

修之鄉，其德能長。

有道居鄉，鄰里景慕，尊卑識序，貪競知廉，其德增優，故曰長也。

修之國，其德能豐。

用道理國，人咸受潤，風移俗易，人淳物盈，故云豐也。

修之天下，其德能普。

道之所在，類彼傳燈，人無獨親，我有重積，化被遐邇，恩及幽明，蓬艾咸安，蠢動得性，無所不利，故謂之普也。下七句二。

故以身觀身，以家觀家，以鄉觀鄉，以國觀國，以天下觀天下。

夫欲觀人，先自觀身，然觀有多法，今略言三，一者有觀，二者空觀，三者真觀。一有觀者，河上公云：以修道身觀不修道身，孰存孰亡，鄉國天下例

然，但以存亡有迹觀邊，以知修與不修，故云有觀。二空觀者，觀身虛幻無真有處定志。《經》云：要訣當知三界之中，三代皆空，雖有我身，皆應歸空，故云空觀。三真觀者，則依此《經》為觀，當觀此身因何而有，從何而來，是誰之子，四肢百體，以何為質，氣命精神，以誰為主，尋經觀理，從道流來，初經一氣，次涉陰陽，道布為精神，元和為氣命，陰陽為質緒，大道為都匠，總此數物，陶冶成身，心是陰陽之精，而為嗜欲之主，神是至道之精，而為氣命之主，一身之用，無不周矣。諸緣共聚，各有精麤，精者為賢聖，麤者為庸愚，及諸鳥獸，皆遇然耳。此謂初身。從此已後，則以形相生，有識無情，各自為種，蓬惡漸起，讀以成業，草木無情，種性不易，人獸有識，隨業流轉，以此文理，次第審觀，歷歷分明。知道為母，道既是母，己即道子，識母知子，應早歸母，故文云：天下有始，以為天下母。既得其母，以知其子。既知其子，復守其母。此誠真理，非明慧不知，故云真觀。以是當須自愛自惜，不墜道風，專心事母，竭誠孝養，不可縱情貪染，輕入死地，將道種性淪沒三塗，既知有母，不可安然有意尋求，先須知母所在，作何相貌。今且當觀母之為物，既不是有，又不是無，來無所從，去無所適，離諸色象，不可相貌，求出彼空有，不可以方所定。迎不見首，隨不見後，恍惚如失，不知所之。觀母既知神妙莫測，實可尊貴深憶深思，勤行法則。法則之要事須異俗，不得住有，不得住無，空無所據、孤然不動，久而又久，不覺怡然，如有所得，向心比母，安措之法，虛靜相類，心既類母，與一和同，道至神怡，故如有得。心冥此地，則是弱喪至家，玄珠已得，萬事畢矣，餘何所求。身既如是，次觀家國，乃至天下，上從真聖，下及虻蟲，同母共氣，一法性耳。孔懷兄弟未獨為親，故《西昇經》云：道非獨在我，萬物皆有之。萬物不自知，道自居之，以身觀身，要在於此。

吾何以知天下之然？以此。

老君假稱吾以起問，示人得知之所由之，然猶如是也。以此，則此《經》也。此《經》為識母之良規，告悟真之要術，總萬類而歸一，混天地而大同者，唯此《經》獨得之矣。《經》理雖明，得之者終須行，合絕思慮杜事萌無為，坐忘自驗，非謬若勤，如披誦則語熟心迷，亦猶擊潭求影，徒施鑒力。其空觀者見空則諸有不染。真觀者識真則偽妄自息。然則見空之心，猶對於有悟真之慧。空有俱真空，唯捨有真出空有也。文由理著，理為情通，了則無言，希同得意。

含德第十八

前明用道修身鄉國同化，此明含德養物毒害無加。自人及物，所以為次有兩別，前明淳和內充外物無害，後明知和有益不知致損。十句前。

含德之厚，比於赤子。

含懷道德深厚者，和氣內充，物邪無害，其德深遠，人莫能知，赤子共見，故借為喻。

毒蟲不螫，猛獸不據，攫鳥不搏。

毒蟲蛇蝎類，蛇以口齧，蝎以尾刺。螫，行毒也。攫，搏也。又云爪持物也。此鳥能以爪搏持人將遠食之。猛獸，虎狼之屬。含德赤子並為淳和內充，故得毒蟲猛獸不加搏捉，善氣感物，乃至於此。

骨弱筋柔而握固。

赤子初生，未有毛髮，肉赤蠱蠱，故云赤子。此時筋骨虛弱。以四指握拇指謂之握固。握者閉固和氣也。淳凝未散，握不勞疲，自然如此，非為有心故然。

未和牝牡之合而腹作，精之至。

媵，赤子陰作動也。牝牡，牝雌，牡雄。未知陰陽交合之事，而陰動作者，良為和氣充盈，非關情欲使然也。

終日號而不嘎，和之至。

嘎，聲嘶咽也。終日號啼，聲而不嘶咽者，和氣內全之驗也。下七句後。

知和曰常，知常曰明。

夫和之在身，聲啼而不嘶，物毒而無害，人知有此益者，故日日勤行，守和之事以為常業，此是修行不斷之常。下常是延生不變之常，身既得常，生知益明，故云曰明。上知但知和可行，此知心猶闇，下知為守和得益，則身常心明，前因後果，理自明矣。

益生曰祥，心使氣曰強。

祥者，吉凶之徵候。行益則吉候，行惡是凶候。益生者多貪厚養，日加祲怪，不祥之候也。氣，和氣也。心虛靜則和氣歸，奔躁則和氣散，變柔為剛，日益強猛。剛強者死之徒，與死同類，故是不祥。

物壯則老，謂之非道，非道早已。

物壯則老者，法喻雙舉內，言一身取諸物，先壯後老，天道之常，何乃非道。今言貪欲盛謂之壯，心識昏謂之老，二者俱失，故云非道已止也。既能告之以非道，則不可使久行，須加勸勉，令其早止。

知者章第十九

前明益生使氣謂之非道，此明閉門塞兌方謂之真。以謂對失，所以為次有兩別，前明塞兌不言敏於知道之行，後明忘貴與賤成於離俗之心。九句前。

知者不言，言者不知。

夫道貴行，不貴言。心能知道，身力行之，不以利口多言，謂之知道。何

則知道，離言言則非道，故不言也。若知而不行，言亦非道，況不知道，唯事多言。

塞其兌，閉其門。

門、兌，前已具釋。塞閉有二，一以事閉，二以理閉。事閉者，口多貪味，以薰血成罪，自是非他，出言招禍。耳目聞見過患彌多，諸根起惡，晝夜不息。此則依《經》戒閉塞二理。閉者為能聞道，境不亂心，欲食亦無所味，欲言亦無所道，恣耳目之視聽，不足見聞，放心神於有城，寂然不動，中人閉塞，先事後理，上士悛悟，心境齊忘，心虛境無，誠謂善閉。

挫其銳，解其紛。

挫，折除也。紛，結恨也。六情外閉，三毒內銷，道來居心，紛銳自息，昔有今無，由道挫解，非謂尚在，將道銷除。

和其光，同其塵。

和光晦已明也。同塵順俗事也。此六句前文已有，今又言者，為其於人切要丁寧戒勸，故再言之。

是謂玄同。

玄者，無滯之名，是前諸行，內能知道，外能順俗，內外中間亦無住著，與理冥一，故云玄同。下七句後。

故不可得親，不可得疏。

玄同之德，虛淡之士，神凝物表，志洽道源，雅趣懸殊，故不可以俗情親附。有道君子德芳蘭桂，近益體薰，望風愈疾，故不可以常嫌疏遠。

不可得利，不可得害。

無營無欲，不可以財色利。無過無名，不可以刑名害。

不可得貴，不可得賤。

鄙薄榮寵，不可以爵命貴。有道可尊，不可同廝役賤。夫親疏利害，生於有心者也。今既萬慮都損，嗒焉喪偶，利害貴賤，何能及之。

故為天下貴。

天下可貴者，唯前行也。至德高邈，玄同清遠，榮利不能加，俗事無能動，幸逢此德，誰能不貴。已上六者，時代之所嬰，常人之所患，唯當有道者，方能免焉。

以政章第二十

前明塞兌修身以知道為務，此明為道畢次當化人自我及物，所以為次三別，初明三德為用廣局不同，次明假問知由示其可驗，三明我但不作國富人淳。五句一。

以政治國，

用政治國者，諸侯也。政謂仁義禮信法令科條等，以為政教理人之法。然行之者煩，從之者勞，可以理小，不可以化大，故云治國。

以奇用兵，

奇，詐也。用兵者，如四凶逆人，悖亂天常，萬姓不安，應須良策，用兵靜難，智者當之，難則權道貴詐，不可久行。

以無事取天下。

取天下者，謂帝王也。無為無事者，是帝王之德。心無所欲，事無所為，不召於人，百姓歸慕，四方同至者，不為有心取得，故云無事取天下。下十句二。

吾何以知天下之然？以此。

何以知，發問也。之然，猶如是也。以此者，只此三事校量以答釋。奇政無事者才也。軍國天下者位也。位得才則事理，才得位則道行，是故見才則知位之理亂，觀位足辯才之優劣，故云以此也。

天下多忌諱，而民彌貧。

此明有事取天下者，損物如下忌諱，言上政彌貧，明下損忌非一類，故云多。忌諱則法令也。嚴科峻法，密若凝脂，拱手則內迫饑寒，從事則外羅刑憲，今約事明諱者，略言有三。一者家國忌諱，言談者失其意。二者陰陽忌諱，為事者失其時。三者法令忌諱，營生者失其業。法之所設，本擬利人，以眾從己，則於人不便。違則犯禁，從則失利，故貧也。以此驗之，知非無事之主，若行至禮不諱，則人皆自富。

民多利器，國家滋昏。

人者貴賤之通稱。利器謂機權謀計。堪以損人益己者，咸謂之利器。唯家與國，好事有為，上務權智以禁下，下生姦計以侮上，上下相謀，不行正道，人庶偽妄，君臣昏惑。

民多智巧，奇物滋起。

滋，益也。夫智巧者，憂勞之奇物，謂非常所有智巧之徒，好為異物，競相誇尚，日益奇能，良由上貴珍奇，所以百姓澆華益甚。

法物滋章，盜賊多有。

法物謂刑罰之具，嚴科酷法，枷鎖椎楚之屬。施法物本擬防盜，楚法多而盜賊甚者，良由上好奇物，下無則盜，法網雖密，盜者彌巧，犯盜者眾，故云多有。下五句二。

故聖人云：我無為，民自化；

此下明無事者之得我天王也。假設天王辭云：我在上無為，萬方自然從化。無為言上政，自化明下益，四修義意例然。

我無事，民自富。

上無賦役之事，下無勞擾之人。萬姓安居，四民復業，女功杼軸，男事耕耘，淳德充於內，良穀盈於外，故云富也。

我好靜，民自正；

人猶水也，不動則清平，平則可以正物。不動由靜，下動上行，物斷私邪，人復淳正。上文云清靜為天下正。

我無欲，民自樸。

欲者，須求愛染之始。樸者，心淳未散之前。上能無欲，下息貪淫，厭薄浮華，自還素樸。老君之教意，不徒然舉此無為之益，對前有事之損，皇王得失，龜鏡在斯。

其政章第二十一

前明化有奇政人逐澆淳，此明政有寬猛物致全缺，除繁未盡，所以次之有三別，初明政有寬急利害不同，次明禍福循環未有窮極，三明無為之政直己率人。四句一。

其政悶悶，其民淳淳。

悶悶，寬緩也。有本作閔閔，同門音，蒙昧也。淳淳，質直也。君上薈薈如閭，政教寬緩，則人皆任實淳厚若愚。變澆反淳，福之始也。

其政察察，其民缺缺。

察察，嚴急明政教之初。缺缺，具陳亡敗之後。此為福修身者，心王寬靜，則五臟安和，百關調理，如其好用。聰察則行業虧於外，神氣喪於內，因以夭壽，故云缺缺。下八句二。

禍，福之所倚。福，禍之所伏。

倚，依也。伏，藏也。禍福者，善惡之報也。人能空虛其心，不為善惡，既無善惡，何有福禍。及其心行善惡，禍福自來，禍投於惡，福亦在中，但禍彰則言有，福隱則言無。人能改惡行善，則福從禍中而起，禍藏而福見，故云禍為福之倚。得福憍奢而行惡，則福滅禍生，禍為福之所伏。如其善惡不止，禍福終無盡期。心為善惡之主，其禍福倚伏，同在心中，禍福無形，隨感即至耳。

孰知其極？其無正。

正者處中之主謂心也。福由善至，禍為惡來，禍福循環，誰知限極。良為偏邪之心，妄生善惡，其能忘善惡之心者，為正心也。

正復為奇，善復為祆。

上雖心忘，善惡為正，未能無心，執心為正，非至正也。異他善惡故為奇。不招禍福，雖言善未堪入道，復是祆。祆者，道之邪也。契道則滓穢未盡

，處俗則憎惡有餘，適為己之怪行，未始近於真善。

人之迷，其日固久。

奇是住正之癖，祆是執善之禍，懷病不悟，故謂之迷。捨邪惡，執正善，如在囊檻，謂之固。始乎禍福，終乎祆善，年劫長遠，故謂之久。聖慈善救，屬在下文。下五句三。

是以聖人方而不割，廉而不穢，

方，正也。割，截也。穢，惡也。有本作劇，傷害也。凡有執正直邪為己祆行，聖人行大方正，混萬法以為一，不割截邪曲，以從正直，自以性足，不求非為己廉，惡人貪穢以此內心真廉，亦同穢俗。破彼生祆，執善之行。

直而不肆，光而不曜。

肆，陳也。身行正直，口不申陳，揚名激貪，為己怪行四句，智德名義各殊，論其內心虛忘一也。善得虛忘名不出眾，則愚者各自得見，智者効我韜光，明不亂群，闇無所慕，無為之化，於此大行。

治人章第二十二

前明禍福無極由乎政教有為，此明化人及天先以無為法式。化前從後，所以次之章中三別，初明無為法式化及人天，次明能用無為可以有國，後明無為久固自得長生。十一句一。

治人及天，莫若式。

及，猶至也。天，自然也。有本作事，事業也。式，法也。上文云聖人抱一為天下式。有本作嗇，謂儉約也。然儉嗇一行，未足以伏天下，故以式為正。化理百姓，遐邇同心，咸得至於自然之理者，無過，用無為之道，以為法式，則人無不理，天無不合，其事業者，理化萬人，行無為以為事業者，既得萬人之心，又合自然之道。

夫唯式，是以早伏。

伏，從也。率化萬人，四夷早伏者，唯此無為法式，最為切要。

早伏謂之重積德。

德者，行道之迹，備含萬德，增修不止，謂之重積。難化之人，早得從道者，良為此德深廣，重疊厚積，故得也。

重積德，則無不剋。

剋，猶果獲也。惟德在躬，可以動天地，感鬼神，是物無違，何往不剋。

無不剋，莫知其極。

德既重積，物共尊崇，承風慕道，何有窮極。

莫知其極，可以有國。

莫知極有二。一者積德深廣，量等太虛，無可涯測。二為人歸者眾數無限

，極德至於此方可為主，以養一國之人。下兩句二。

有國之母，可以長久。

國之母，則道也。道有生養之功，故以為母。人能有道用道，理國則國安人泰，祚曆長久。下兩句三。

是以深根固蒂，長生久視之道。

為前積德之人，以道為國母而得長久，未言守母得久所由。今此具陳全生保國之妙用，戒理人之益。夫木之為物，下有本，上有實，本根深則不拔，實蒂固則不落。積德之人，身有道，心有德，無為守道，則命根深。虛心養德，則生。蒂固根深，則命不絕。蒂固則身不滅，命延則長生，身全則久視。長生言體，久視言用，故知深根固蒂者，而得長生久視之道也。

治大國章第二十三

前明無為化國澤被人天，此明以道莅人恩及神鬼。德覃幽顯，所以次之有三別，初明舉事為喻以明不可有為，次明就理正說以明人鬼蒙慶，後明德被幽顯人鬼交親。兩句一。

治大國，若烹小腥。

烹，煮也。腥，有本作鮮，俱小魚也。煮小魚，任之則全，撓之則碎，喻理國者不可用有為也。上無為則天下理而國存，上有為則天下亂而國亡。天下存亡，大事也。人多不曉。煮魚小事，可以喻大理。國既爾，況修身者敢事有為乎。下六句三。

以道莅天下，其鬼不神。

莅，臨也。用無為之道臨天下者，非直人無惡，逆以犯上，亦令下鬼無神，祟以害人。

非其鬼不神，其神不傷人。

非為鬼無神靈而不傷害於人者，為上有道德之主，下鬼不敢妄作精邪。

非其神不傷人，聖人亦不傷人。

此明歸功於聖人，非為鬼有神，自不傷人，直為沐聖人之化，鬼亦懷恩履正，不敢傷害於人。下兩句三。

夫兩不相傷，故德交歸。

兩謂人鬼也。人處明不為掘塚戮屍，訶罵神鬼，此人不傷鬼也。鬼無灾怪禍祟於人，此鬼不傷人也。人以正道往天下，恩霑白骨，祭祀以時，則人德交於鬼也。鬼以神靈衛護福祐於人，則鬼德交於人也。此無禍相及，有福交歸。

大國章第二十四

前明以道臨物人鬼懷恩，此明大國行謙華夷慕德。前則用道被物，此乃行謙物歸，有三別，初明大行謙下示其柔勝剛劣，次明大小俱謙更相畜事，後明

偏戒大國特宜謙下。四句一。

大國者下流，天下之交。

地廣人眾，謂之大國。自謙處卑，謂之下流。小國慕德，競來交會。

天下之交，牝常以靜勝牡。

牝雌，柔和靜明行謙者。牡剛強躁暴，喻誇競者。雌靜謙下，則為天下交歸，故勝也。剛猛躁暴，則人皆叛散，故劣也。下八句二。

故大國以下小國，則取小國。

大國為能謙下於小國，則取得小國來歸。修身者心自謙柔，則為眾人歸仰。王駘聚眾，則其人也。

小國以下大國，則聚大國。

小國自知劣弱，卑詞屈節，伏事大國，故得聚會大國之中，欽風請益，亦猶小見之流，除局促，慕弘遠，內遣我人，外詢有道，不自矜大謙損推人者，此人之下流也。

故或下而取，或下而聚。

或，不定也。大小雖殊，俱行謙下。大者取得小國，小者聚於大國。謙下是同，取聚斯異，故言或。

夫大國不過欲兼畜人，小國不過欲入事人。

大國行謙之意無過，只欲兼畜小國之人。小國意者亦無過，欲事大國。夫謙者，立身之道，豈為欲圖畜事，然後行謙。今為大小自謙，同氣相感，小者入大如歸家，大者畜小如子弟，情得意洽，同由行謙，近既同人，遠亦同道，聖人說法，時有淺深，為誘人我，強梁且言，不過畜事耳。下四句三。

夫兩者各得其所欲。

兩者，大小二國也。大欲畜小，今已得之。小欲事大，今又得之。兩遂其願，故云各得其欲。

故大者宜為下。

大小行謙，從來自下。今重云宜為下者，但為大有凌小之法，仍恐謙非久固，所以別戒大者，令其善始令終也。

道者章第二十五

前明大人有國天下歸崇，此明至道無形懷生共寶。從德之道，所以次之有四別，初明道奧深玄唯善能寶，次明不善愚闇輕而不珍，三明聖心平等普救無遺，四明求之易得有罪咸免。三句一。

道者，萬物之奧，善人之寶。

奧，深室也。道之深妙，如奧室之內，不可測量也。人從道生，人自不知，道在人中，人又不知者，良為人愚，道奧不識不重，唯當上智淑人，方能寶

愛。下三句二。

不善人所不寶。

不善人謂下士也。行有邪惡，故名不善。心無明慧，所以不寶。

美言可以市，尊行可以加人。

小人之求利也，甘詞美說，佞媚前人，如市肆交易，苟求賤得。君子之爭名也，尊高己行，意在加於人，上情圖我，勝務取人先。此並不善之人，非有道者。下七句三。

人之不善，奚棄之有。

上來不善之人，非樂然也。情昏未悟，寧應則棄，方便設教，漸有庶幾。

故立天子，置三公。

三公，師、傅、保也。既云不棄，須有教方，故立天子、三公。行權制伏，懸厚賞以進善，設嚴刑以止惡，此天子之不棄也。

雖以拱璧，以先駟馬，不如坐進此道。

此道則萬物之奧，善人所寶者。拱璧如兩手合拱，駟馬謂一乘之馬。天子、三公之所乘。居則拱璧盈目，行則駟馬先驅，誠為富貴之極，終不如無為坐忘，進修妙道。何則，璧馬榮華，未免憂患，坐忘進道，上獲神真。以此校量，不如遠矣。此勸天子、三公，進修上道，前化不善令捨惡，今化王公令捨善。下四句四。

古之所以貴此道者何？不曰求以得，有罪以免邪？故為天下貴。

此明修道得益，不曰求言，不須勞身苦心，日日遠索，然後稱得。直以無為坐忘，道自來止，故云得也。《西昇經》云：人能空虛無為，非欲於道，道自歸之。罪是往時惡報，今因坐忘，罪自銷滅。不曰求明，得之甚易，以免明銷罪不難，有此神妙，故為上古皇王賢明出處共所尊貴也。

為無章第二十六

前明道奧精微不日而得，此明不日能作唯在無為。須陳得由，所以為次有三別，初明無為之行以德報冤，次明無為之心難大不起，後明聖絕機兆患難不生。五句一。

為無為，事無事，味無味。

事味者恒人之務也。無為、無事、無味者，為道者之業也。進德之人，以三事為正業，故能得道。凡人失道得罪者，皆由有為事味等。今欲免罪，得道者要籍捨有為，行無為，此明心也。身廢營構，以無事為業，此明身也。厭薄甘肥，絕除有味，餐服玄道，此明口也。身、口者事味之所由，論其本則心也。若心得虛忘，則萬累都盡，何獨事味乎。

大小多少，報怨以德。

大小言事味等之體。多少言事味等之數。侵奪名利為小，殺傷人物為大。怨，恚恨也。或事有小能成大，積少成多，一小為大，猶自難圖，況積少成多，何可除絕。唯當行無為者，舊罪日銷，新業永斷，以此德報對宿怨，則何怨不盡。故云：報怨以德也。下八句二。

圖難於易，為大於細。

難是罪之報，易是因之小。無為無事之人，已無因矣，罪無從生。其有為有事之人，初因尚小，當即除絕，省功易盡，既不斷除，漸至於大，事成重大難可圖謀。

天下難事必作於易，大事必作於小。

作，起也。言天下者，謂凡是難大之事，皆起於易小之時。色類既眾，不可具言，故以天下總之。

夫輕諾必寡信，多易必多難。

夫，凡也。諾，許也。凡是輕易許人者，其言易也。為無其行後必違之，是寡信也。違則彼人致嫌，因生忿恨，故多難也。前舉事物，今就人流，咸言先易後難，欲使在因絕易。兩句三。

是以聖人猶難之，故終無難。

聖人以是凡有易許，多無信實，自招後患，不息前因，是故聖有猶難之慎，得無患難之苦，輕易之因。聖猶不作，常人庸淺，得不戒慎。此皆引聖勵凡之辭，非謂聖人自畏若是。

其安章第二十七

前明積習無為怨患自息，此明宿心未動禍難不生。前習後防，同志相接，有四別，初明心神安靜嗜慾無萌，次明因小不除積成禍敗，三明聖無敗失由守無為，四明務學斷除資輔天性。六句一。

其安易持，其未兆易謀。

持者守其故，謀者慎其新。在安之時，心尚虛靜，既未動亂，守持甚易。其次未兆者心已微起，未有所著，心之與事，未結萌兆，此時謀絕得免成事，用力甚少，豈非易邪。

其脆易破，其微易散。

微者，從無生有，已彰色象，形段輕虛，易可銷散。此時不除，漸至聚結。其次雖有形狀，質猶微弱，除破不難。此四句論心從無向有，自微成著，皆勸早圖，於事甚易，如其不早除絕，事漸成長，從斯已往，滋蔓難圖。從微至著，理合其微在前，何也，為微氣輕虛，與無相近，體微易散，狀等烟塵，故知時初而事微也。其脆為雖未堅牢，已全體質破，則云易。分段猶存，良為時久，而事著也。以此推究，微前可知。又前有其安未兆，後云未有未亂，彼四

句皆先妙后羸。此微脆兩句在中，則先羸後妙。此便文可不次義，夫倫緒今以微後脆前者，或恐錄《經》者誤耳。若是聖人本意，愚所未詳。

為之於未有，理之於未亂。

未有者，心未起時。未亂者，心未染時。此兩句覆結其安未兆，以起後義。若在安能理，不至有兆，有兆能息，不至微脆，微脆早破，不至合抱，積小成大，禍起細微，具陳禍起所由，次第除遣，下流不信，戒欲如何。下八句二。

合抱之木，生於毫末。

合抱言大也。毫末言小也。今日之大，從往小來，在小不除，漸成今大，大則來風蔽日，卒難除斷，喻人初心起染，細如毫末，長惡深廣，蔭蓋真性，如庭樹也。

九層之臺，起於累土。

層，重也。為臺九重，初因一簣之土，積而不已，層成九重。此明今生積惡，以至高大。

百仞之高，起於足下。

七尺曰仞，登高山者，先起一足之下，移足不休，高至百仞。此明從今已去，為惡未止，壘土起足，是其為也。九層百仞，成高危也。因下漸高，終至死敗。有本作千里之行。百仞、千里，意義相似。但恐古人為九層、百仞，俱從下起，義勢以重，故改為千里，不應本文。千里改為百仞。今取百仞為定。

為者敗之，執者失之。

未有者營為逐之。已有者執而不散。為逐不已，則敗身事。執有不散，則失命財。微脆不除，終遭敗失。下七句三。

是以聖人無為故無敗，無執故無失。

聖人為凡敗失，皆因有為有執而來，欲使人無敗失，故自說無為無執。夫有敗者必敗於成。今既無為，則無成。無成何所敗。失者必由有得，我無執取則無得。無得何所失。此結上易持易破等不早斷除，至此敗失。無為無執言能守初心，無敗無失，明免諸後患。

人之從事，常於幾成而敗之。

幾，近也。從，行也。人之行事，無論道俗。有始者眾，能終者寡。功業近成，已自隳敗，有為之事，從來不久，無為之業，須能令終，無終有敗，天之恒理。

慎終如始，則無敗事。

中人之性，有始無終。初雖有心，尋以退墮，若能在始之心，見終之敗

，至終之戒，終始不移者，真道可成，況諸俗事。下四句四。

是以聖人欲不欲，不貴難得之貨。

夫難得之貨，為貪欲者之所貴，無欲者之所賤。故凡人欲為有欲則貴難得而貪之，致有敗失。聖人欲行不欲者為賤難得而遺之，故無敗失。然於聖人，本無欲不欲之二心，但為有欲者假云欲為於不欲，使諸欲者效己無欲，得無敗失。

學不學，備眾人之所過。

備，防也。眾人之過，事非一條。略言其要。欲學為首欲者，貪求之本，不欲以導小人。學者分別之源，不學以勸君子，除本塞源，則人無爭盜，無為無事，天下同德，賤貨不學，其利在斯。

以輔萬物之自然，而不敢為。

自然者，物之本性也。性因欲學所傷，欲學除則物性復，故以不學輔助萬物之性。言萬物者，及無情也。為人多欲自損，傍及無情，人除欲學，物性得全。故兼萬物也。有此言者，意在救物，不敢自有營為。

古之章第二十八

前明從事有為自成敗失，此明為道棄智賊害不生。因動教安，自符玄德，有三別，初明棄智如愚令過不起，次明用智不用校量損益，後明能知損益德業深玄。五句一。

古之善為道者，非以明人，將以愚之。

為，修也。古者善能修道之士，內修德業，藏暉隱耀，若愚而已。不欲示人明白，令眾尊崇俗，則貴智貴明，損人益己，為道者自愚自昧，利己利人，此行入道。故云善。為夫穿窬盜竊者，小害也。聰智亂羣者，大害也。能除大害，小害不生，故以自愚，而除智害也。

人之難治，以其智多。

上用智，下用詐。姦猾多端，謬妄非一。進圖榮寵，退避罪罰，網之愈密，避者愈巧。下人有此難禁，由上用智為政也。下四句二。

故以智治國，國之賊。不以智治國，國之德。

夫智有二：一道智，二俗智。道智者，心如道迹，若過以無知為上業，以無事為勝功。俗智者，知道不足，聰察有餘。不仁之人，懷矯以求賞。奸佞之類，用智以兆刑。上下欺違，更相利害。為國大賊者，用智之流也。其不用智者，無為任物，度品愚淳，取而不汙其廉，與而不至其報，下人至此，由上之德也。下七句三。

知此兩者，亦楷式。

兩者，謂用智不用也。言亦者，為上文皆云以無為理國，今復云不用智理

國，故云亦。能知用智是害國之賊，不用智是養人之德者，是為得安國修身之法式。

常知楷式，是謂玄德。

始終不改謂之常。能知不用智，可為理國修身之法式。始終常行而不廢者，乃是合道玄之上德。

玄德深遠，與物反，然後乃至大順。

下徹曰深，傍周曰遠，其德如是，謂之為玄。道被幽明，德充宇內，謂之遠矣。凡人貴智，玄德貴愚，凡人貴積，玄德貴散，凡人從俗，玄德從道，故云反。迹每安國利人，故云順。而言大順者，上順天道，下順萬民，在物無逆，故云大順。

道德真經疏義卷之五竟

道德真經疏義卷之六

德經

無為章第二十九（原闕）

儉武章第三十（原闕）

偃武章第三十一（原闕）

勝德章第三十二（原闕）

辯德章第三十三（原闕）

任成章第三十四（原闕）

仁德章第三十五（原闕）

微明章第三十六（原闕）

為政章第三十七（原闕）

民之章第三十八

前明人不畏死君事誅刑，此明人庶多饑由君稅重。過由君上須戒時王，章中三別，初明賦役煩重財德俱貧，次明養生過分輕自殘夭，後明忘生得壽勝彼貴生。六句一。

民之饑，以其上食稅之多，是以饑。

食，費用也。稅，賦斂也。百姓饑窮，人無財食者，良由君上費用無度，賦稅煩多，外疲輪役，內無儲蓄，故饑也。初明國本虛，次句出事有因，起後句，結成上義。

百姓之難治，以其上有為，是以難治。

風教上行，人從下化，財食不足則爭盜，澆競有餘則姦欺，詐偽滋甚，故難治也。初句明避之愈密，次句明攻之愈巧，後句結成所由。下三句二。

民之輕死，以其求生之厚，是以輕死。

久遭饑寒，常憂不足，所以取不以道。公罰私讎，養過其極，傷生損性，雖則人自輕死，終由政化使然，故知施教不可有為也。下兩句三。

夫唯無以生為者，是賢於貴生。

賢，善也。無以生為者，謂忘生也。多貪厚養，速致其死，唯此忘生之士，勝彼貴生之人，忘生而生存，善莫過此，故謂之賢也。

人之章第三十九

前明善解養生忘生為勝，此明欲生不死柔弱為能。前既厚養忘生，此又堅強入死，同氣相類，所以次之兩別，前喻說堅強入死柔弱出生，後結說剛強不及柔弱。五句一。

人之生柔弱，其死堅強。

生有和氣，則筋骨和柔。及其死，和氣去身，則肢體堅硬。舉死對生，以明柔弱者勝，強勇者劣。

萬物草木之生柔脆，其死枯槁。

言萬物者，兼通有識。人及草木，氣絕體並堅強，生全形例柔弱。此喻說也。下六句二。

故堅強者死之徒，柔弱者生之徒。

夫堅剛之性，無往不為，或剛勇凌人，或強奪潤己，志唯在得，無所怯懼，雖危必履，縱強亦凌，此謂行屍之人，與死者為類。行柔弱者，身雖未免於死，行與長生者同，此當正說。

是以兵強則不勝，木強則共。

此舉兩事為證。兵強者，眾來攻之，故滅，而不勝也。木強者，泥瓦壓之，故折也。

故堅強居下，柔弱處上。

兵強者，眾攻之，力強者，眾伏之，故居下。柔弱者，德之至，身危則眾濟，體和則眾推，故處上也。

天之章第四十

前明去強取弱示是得生之方，此明舉下抑高令得中道之要。前羸後妙，所以次之四別，初舉喻明道務從中適，次明天以謙益人以盈損，三明損己益物有道方能，四明聖智忘功務藏名邇。六句一。

天之道，其猶張弓，高者抑之，下者舉之，有餘者損之，不足者與之。

天道玄遠，人莫能知。舉喻張弓，令凡共解。但弓之為用，貴在其調。調與不調，張而後見，牽挽縱捨，視其調不調。把處高抑令下，把處下舉就高。上力有餘損去木，下力不足加以筋，上下均強弱等，方有弓用。為政之法，理合如斯。修道舉真，亦當則此。高下喻貴賤，有餘不足喻貧富。或云弛弓之時

，兩弔外曲，把處凸高。張之時，則兩弔內高，把處隆外。以為高下若然者，亦如過猶不及，何則弛便面高，張則背高，終當不平，又非恒久，故未合天道。下六句二。

天之道，損有餘補不足。人之道則不然，損不足以奉有餘。

自然之理，空無所有，有餘則損，似若有情，勢數必然，莫知所以。聖人以為信實，引作明戒。人能損己有餘，補人不足者，上合天道。損人不足，奉己有餘者，行人道也。二行邪正，相去遠矣。下三句三。

孰能有餘以奉天下？唯有道者。

誰能損己有餘，以奉不足之人。凡皆不能，唯當慈悲善人。有道君子，方始能之。下四句四。

是以聖人為而不恃，成功不處，其不欲見賢。

示，見也。賢，能也。為者則損有餘者。前勸損己濟物，因恐恃功，故引聖人示其軌範，令有濟物功而心不處，施為開導而德不恃者，不欲使名彰也。高人達士，所以惡賢能之名者，一為恃德矜名，未堪入道，二為名下有利，長偽生貪，損無益有，天所誅也。

天下章第四十一

前明天道平均損多益少，此明水性柔弱利下攻強。非剛是柔，義味為次有三別，初明以柔破剛在用無易，次明理事昭朗人不知行，後明容非致福愚人不信。五句一。

天下柔弱莫過於水，

萬物之中，至柔至弱者，無過於水。此明水體，使為道者法之。

而攻堅強者莫之能勝，其無以易之。

堅強者，山石之類。水之為用，穴石崩山，餘物不及。體則無累，用則有功。體用兩能，在物無易，此明用也。在人堅強者，煩惱也。柔弱者，道心也。欲破煩惱，唯有道心能之，不可以他物代易。下四句二。

故柔勝剛，弱勝強，天下莫能知，莫能行。

剛謂煩惱，為道心所銷，故心勝也。人我強梁，被柔弱之行摧伏，故強劣也。此皆目驗可見，眾不能知者，愚也。或有知而不能者，無信心也。下六句三。

是以聖人言：受國之垢，是謂社稷主。受國不祥，是謂天下王。

老君引古聖法言以勸今，垢謂惡言謗讟，不祥謂非罪加身，則萬方有過，在余一人是也。為下柔弱，志在謙虛，而能容受垢謗，故得位居公侯，為社稷之主。能受不祥，其德彌大，得為皇王帝主。六合欽風，其道學之流，虛懷若谷，近為人天化主，遠則真聖法王。

正言若反。

向說柔弱攻堅受垢而為王者，皆是合道。正言信實非謬，但為常流所聞，將似反俗。

和大章第四十二

前明化用柔弱忍垢為王，此明王德無為大怨不起。前既物歸，後須養物，章中三別，初明有怨能和未若令怨不起，次明行道如契怨自不生，后明天道無親終符有善。三句一。

和大怨，必有餘怨，安可以為善？

和，猶消停也。大怨，被殺傷也。衣食足知禮節，彼此有怨，良為不足，不足則偷奪殺傷，怨怨相次，怨懷雪恥，必圖報復，殺期誓得以快其心，使甘辭善說暫得和銷，怨報不行，怨心猶在。夫此怨雖息，後怨更起，天下至廣，怨讎巨多。欲使善辯之流，家到戶至，以此和釋，何可為善。若令天下大同，則無怨可和，此為善也。然唯明主之德，能乎其有，修身者欲出生死宿怨患累，新染者必須心處無為，身行無事，則得本怨永斷，餘怨不作，用此和怨，可謂善矣。下五句二。

是以聖人執左契，而不責於人。

契，信也。古者未有文字，刻木為契，雄雌兩合，左雄君執，右雌臣執，用為政化。其法若當，則天下如一，彼信此信，秤斗不行，人親我親，愛敬無二。強不陵弱，貴不欺賤，則何以生。故明王之在上，要觀風俗，人有鬪爭，察其所由，知從上來，革其契令，罪在於己，不責於人。言人者則有大怨者也。身自修行者，以道養生，無為保性，人有怨己，但自責躬，不敢怨天尤人，傍及神鬼。

故有德司契，無德司徹。

徹，猶失也。有德之君，見人有過，但自伺察，己法不當，而不罪責於人。無德之主，唯知伺人過失，不知人過之由己，故罪責於人，而不責己。下兩句三。

天道無親，常與善人。

天，自然也。無親，謂平等也。善人則通及君臣萬姓。人能有過責己，虛淡無為，則自然之道與己符合，雖則執左契，如契得無怨。未若行大道者，不立契而無怨，且鬼神暗伏，況人倫乎。

小國章第四十三

前明善與道同人無怨爭，此明君與臣合上下無為。前猶執契銷怨，此便有法不用，從羸至妙，所以次之三別，初明君臣有道人物安全，次明人安所居樂道知足，後明相忘道術不事往來。六句一。

小國寡民，使有什伯之器而不用。

土境不寬，名為小國。士庶蓋少，名曰寡民。為能行道，家富人足。什伯者，家具雜物之大數，或什或伯。物皆備有，無為省事，故不用之。修身者，國身也，人六識也，言寡小者謙也。什伯之器謂伎術，伎術可用，故云器。言不用者，為虛忘也。

使民重死，而不遠徙。

君上有道，使人欣生惡死，以死為難重，故不輕入死地。周身自足，無煩厚積，故不遠徙他、鄉營求分外。若心王有道，神識恬和，無欲無求，惡銷累盡，平生小過，尚不輕犯，況死事若重，輒肯身為。

雖有舟輿，無所乘之。雖有甲兵，無所陳之。

舟輿則什伯器具之首。舉大言之，但云四事。舟運於水，輿載於陸，既為道足於身，財足於家，無所須求，故不乘也。甲謂介冑，將被身首，以禦外敵。兵者戈鋒，手持以斫刺。亦云兵中精最者謂之甲兵。修身者昔時情識剛勇如兵，今汨柔挺委順若水，唯希利物，不欲損人，儀相則有，施用則無，故雖有而無所陳也。

使民復結繩而用之。

復，反本也。結繩謂淳古之政也。以時言之，則古淳而今澆。就心言之，則道心淳而俗心澆。原其始也。心欲萌生則變淳為澆，心除貪嗜則變澆為淳。此則時之澆淳隨心變易，如四夫淳素，唯資一身，無能易俗，若使天下還淳，時同上古，要待有道之主，方始得之。下四句二。

甘其食，美其服，安其居，樂其俗。

心無嗜俗，蔬食自甘。志唯儉素，裘褐為美。所居得悅、蓬廬足安，樂道無為，豈間風俗。下四句三。

鄰國相望，雞狗之聲相聞，使民至老不相往來。

鄰國相望，為國小相近，故目望所及，晨雞夜狗相聞，明其不遠。從小至老，經時已久，不相往來，由其各足。道足則無所諮詢，財足則不須借貸，至足相忘，故不來往也。

信言章第四十四

《道德二經》八十一章，初既開宗，中間廣說，此章居後，理當結會，結束諸義，同會一源。就此章中四科結釋，初結一切言教簡別真偽，次結諸學人甄明得失，三結上德聖人財法無積，四結天聖二道通明人法諸義。兩句一。

信言不美，美言不信。

信實之言謂名教也。夫《經》法所言，當理直說，詞質義舉，而無虛飭美艷，無隱無曲，易知易行，此直《經》也。巧說美言，綺飾詞句，虛陳禍福

，引誘貪愚，雖來淺俗，更迷深理，此則有華無實，非真《經》也。以此信美二文，通辯一切名教真偽

下四句二。

善者不辯，辯者不善。

知言內心，善言外行，心知身行，不分辯己，知斥異眾人者，真善人也。若自辯己是，唯事非他，以利口屈人，以多言伏物者，非善人也。此六句通論學人得失，人法真偽，求諸精最，龜鏡在斯，幸遇同心，庶留明鑑。下三句三。

知者不博、博者不知。

能知道者，知道非言，則不可以多言。博識取知，則為博溺，心翻更迷惑，故言不知。此則為知，故不博。為博，故不知。

聖人不積。

積，藏蓄也。積有二義：一積德，二不積。樹德立功，積而又積，所謂重積德也。不積者有德教愚，有財施貧，機有堪授，己無所惜，積言自修，不積言利物。

既以為民，己愈有。

既，盡也。為，施教也。愈，益也。聖人有德，無所吝惜，盡以教人，施為教方，隨機利物。前人受潤，聖德日新，故云愈有。

既以與民，己愈多。

以財施貧己益豐，有法無狀象，至精至微，唯可心神冥會，不可持捉，故言為也。財是形質，可以手度，故言與也。下四句四。

天之道，利而不害。

天道即自然之道也。言其體也，空無所有，神妙恍惚。語其用也，無所不生，無所不成。此為利普，終無損害。

聖人之道，為而不爭。

聖人者，無為上德也。聖教微言，務存虛己，為而不恃，功必推人。讓猶不取，於事何爭，利則益物，為則有功。功益無爭，虛忘之極，妙與道合，德之至也。夫心口者，爭之具也。天道聖德，混沌玄同，萬物生成，事由天聖，非天不生，非聖不成。故天道無言，廣利生蓄，視同芻狗，終無損害。聖有心口，而與好爭者同。然則同其相，異其用，故同心口而有教，異心口而無爭。既有天聖名殊，須陳爭害迹異，故天言無害，聖言無爭。若以玄同言之，天道自無爭，聖道亦無害，應迹設教，故有二名。損教歸理，寂無天聖，天聖之本，既曰無矣。爭害之進，豈有異乎。一部妙《經》，事終於此，隨立隨遣者，意在忘言會道。故以此章結遣五千奧旨，斯意若得，則何言不通。夫道者

，遍覃諸有，即有求之，終莫能得。有物之外，非則無道。離物求之，又無得法。信知道無不在，所在皆無。欲有真求，無論方所。比見諸家注解，多依事物，以文屬身，則節解之意也。飛鍊上藥，《丹經》之祖也。遠說虛無，王弼之類也。以事明理，孫登之輩也。存諸法象，陰陽之流也。安存戒亡，韓非之喻也。溺心滅質，嚴遵之博也。加文取悟，儒學之宗也。又俗流繫有，非老絕於聖智；僧輩因空，嗤李被於家國。良由孔乏采真之務，釋無詮道之功，徒使竭性力而揚後名，罄珍資而市來福。所以坐三隅而自是，擅一曲而曖昧，長迷大道，終天致惑，斯並爭探理，窟角辯虛，玄正闢行，心傍一虧理物然。此《經》洪源深廣，隨用精麤，亦猶大鳥沖天，遐邇同望，遠睹如燕，近見如鴻，北人視之以為南，南方觀之以為北，心心既異，造適遂殊，今則思去物華，念歸我實，道資身得，隳體坐忘，修之有恒，稍覺良益。故知不龜手之藥，是一漂絮裂地之殊信哉。

道德真經疏義卷之六竟